

南阳市第九完全学校高中部心理咨询室器材教学设备购置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卧龙政采磋商-2025-40
- 2、采购项目名称：南阳市第九完全学校高中部心理咨询室器材教学设备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 5、评审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成交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卧龙政采磋商-2025-40 -1	南阳市第九完全学校高中部心理咨询室器材教学设备购置		河南丰盛智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办事处大众社区兴达卧龙苑 2 幢 101 号	346000	元	评审总分:89.00
	序号	名称		交货时间	质量标准		
	1	南阳市第九完全学校高中部心理咨询室器材教学设备购置项目一标段		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发货通知后 30 日内供货、验收完毕	合格		

三、评审专家名单

贾虹（磋商小组组长）、陈汝献、孔琳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

收费金额：5882.00 元。

五、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卧龙分平台）》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期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有效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第九完全学校

地址：南阳光电产业聚集区王安路以西

联系人：张景贵

联系方式：136076333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工业路137号

联系人：张淼

联系方式：150377960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淼

联系方式：15037796080